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6 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7 人，实到监事 6 人，监事李文海先生委托邱路阳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龙晖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44,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本次派发红利总额为 137,22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2,649,303,146.97 元结转下一年度。加上 2024 年 12 月已实施的中期分红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2024 年度每 10 股共计派现金红利 1 元（含税）。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内外部因素、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长期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有关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4)。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认为: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有效实施。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地反应了公司在 2024 年度内部控制方面的实际情况,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及重要缺陷。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预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均是公司及各子公司正常运营所

产生的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通过本议案。

有关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全部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5）。

九、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暨调整治理结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拟对《章程》进行修订，修订后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鉴于公司《章程》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未完成公司《章程》修订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上议案一、二、三、四、七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4月19日